

广州垃圾处理倾向“台北模式” 建设费用要透明

2012-06-04 13:06 作者: 全杰 来源: 广州日报

据广州市城管委有关负责人透露,广州垃圾分类处理目前更倾向于“台北模式”。

目前台北的垃圾分类模式采取“垃圾不落地,垃圾费随袋征收”政策。“随袋征收”采取袋证合一制,以专用垃圾袋作为收费的工具,市民丢弃垃圾,必须购买环保局制作、在指定地点发售的专用垃圾袋盛装,再交环保局垃圾车收运。丢多少垃圾付多少钱,垃圾越少,缴费就越少。但资源回收物可以免费交给清洁队回收。

在前日的世界环境日公众参与大型宣传活动中,广州市委副书记、市长陈建华召集城管、环保等部门的负责人,对环保和垃圾处理工作进行部署。陈建华要求,广州垃圾分类处理要在本月底制定出具体的实施方案,同时垃圾处理的全过程要向社会公布,接受市民监督,抓紧成立垃圾处理公众咨询监督委员会,并将名单公示。

陈建华表示,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要在阳光下运行,有关垃圾填埋场、处理厂、焚烧厂的建设费用都要公开,接受市民每年监督。

现有填埋场两年后将填满

陈建华指出,近年来,由于广州市垃圾处理能力相对不足,面临着很大的困难。2011年,全市每天产生生活垃圾1.8万吨,照目前的增长速度,预计到2014年底,现有的垃圾填埋场将全部填满。届时每天产生的近2万吨生活垃圾如果得不到有效处理,将会严重污染城市环境、影响市民生活。

“再不处理好垃圾围城问题,将严重污染广州的环境。”陈建华在活动中指出,广州要以生活垃圾分类处理为突破口,实现全市环境保护工作的新突破。

陈建华说，要按照“先分类、回收、减量，后无害化焚烧、填埋、生化处理”的技术路线，科学分类，做到“能卖拿去卖，有害单独放，干湿要分开”，努力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垃圾焚烧日处理规模要适当

据悉，广州每天产生的1.8万吨垃圾中，有1.4万吨是被收运处理，其中1.2万吨最终作焚烧和填埋处理。对于终端垃圾焚烧的规模一直持有争论。陈建华表示，要尽快研究论证垃圾焚烧的规模，要确定究竟是日处理1.2万吨好还是1.5万吨好，“建少了怕满足不了需求，建多了又会造成浪费。”

广州市城管委有关负责人昨日表示，广州的垃圾焚烧规模最低要达到日处理1.2万吨的规模为宜，因为根据台北市的经验，随着垃圾分类工作的推进，垃圾焚烧量出现了下降，焚烧厂的建设规模不断压缩，最后有些焚烧厂还停止了建设。

目前，广州市还没有成熟的垃圾分类处理模式，16条先行试点垃圾分类的街道也采取不同的运作方式进行垃圾分类处理，效果也是参差不齐。对此，陈建华要求城管部门，要尽快研究制定垃圾分类的执行方案，可以学习台北和纽约等先进城市垃圾分类的经验，并结合广州实际提出解决办法。

台北模式或将试点街道推广

据广州市城管委有关负责人透露，目前更倾向于“台北模式”。据悉，目前台北的垃圾分类模式采取“垃圾不落地，垃圾费随袋征收”政策。“随袋征收”采取袋证合一制，以专用垃圾袋作为收费的工具，市民丢弃垃圾，必须购买环保局制作、在指定地点发售的专用垃圾袋盛装，再交环保局垃圾车收运。丢多少垃圾付多少钱，垃圾越少，缴费就越少。但资源回收物可以免费交给清洁队回收。

负责人表示，“台北模式”目前只有在广卫街试行，效果也非常不错，经验值得推广。但是负责人指出了推行“台北模式”的难度所在：目前广州的垃圾费征收已经有相关规章制

度，要改变存在程序上的复杂和难度，因此“台北模式”或许会先在试点街道推行，在取得效果后再向全市推广。

方案月底在动员大会上公布

陈建华特别提到，在垃圾的处理问题上，对于台北提倡的“资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印象非常深刻。“在台北市乱丢垃圾，就要罚款 6000 元台币，相当于 1500 元人民币，但是我们呢？才罚 50 元。”陈建华表示，要尽快研究制定垃圾运输收集措施，对垃圾分类不规范的行为如何处理、乱扔垃圾如何处罚、需要购置多少车辆设备，都需要尽快制订方案。

对此，广州城管委有关处室负责人昨日表示，目前广州在垃圾处理问题上最为关键的一步就是收运环节。“之前市民投诉，在家里做好了垃圾分类，但是在环卫工人收运环节上却被混在一起收运。”负责人说，广州要制定垃圾收运细则，“只有按照规范做，才能确保垃圾分类顺利推行。”

负责人透露，目前垃圾分类处理具体实施方案正在制定中，本月底在全市动员大会上会向社会公布。